



馬克思的國家 與法權學說

馬克思著

北京人民大學出版社



馬克思的國家 與法權學說

何思敏著

湖北人民出版社

馬克思的國家 與法權學說

何思敬著

湖北人民出版社

一九五五年·武漢

馬克思的國家與法權學說

何思敬著

*

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漢口解放大道332號）

武漢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新出字第一號

新華書店武漢發行所發行

漢口新華印刷廠印刷

*

書號：186·787×1092 $\frac{1}{32}$ 開· $\frac{3}{4}$ 印張·14,000字

一九五五年三月第一版

一九五五年四月第一次印刷

印數：1—20,000

(一)

中國人民在中國共產黨領導下，年年以自己的鬥爭和進步來紀念世界無產階級的偉大導師——卡爾·馬克思的誕辰。中國人民今天已經進入了社會主義建設第一個五年計劃的第三年，全國人民正在為實現我國過渡時期的總任務而努力奮鬥着。我們中國人民正在中國共產黨領導下，在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的偉大學說所指示的正確道路上前進着。馬克思在一百年前曾深切關懷過中國革命，如果能看到中國今天的發展會多麼高興啊！

馬克思是人類唯一科學世界觀——辯證唯物論與歷史唯物論的創始人，同時他第一次創立了歷史科學和社會科學。他的著作是人類智慧的集大成。他的貢獻是無可估量的。這裏只回憶他關於國家與法權的學說，這是社會科學的一個重要部分。

國家與法權問題迷惑過許多人。正如列寧在‘論國家’中所說，資產階級‘學者們’特別把這些問題弄得混亂不堪不可理解，企圖使工人階級和勞動人民不去注意國家問題和法權問題，以便資產階級安然無恙地永遠掌握國家大權來統治人民。

馬克思依據了真正的科學世界觀，第一次終止了國家與法權問題混亂與不可理解的情況。

馬克思在大學中，和列寧一樣，以法學為專業學習。不過他‘只是把它作為一門附屬科目拿來與哲學和歷史一同進行研究’〔註一〕。這樣跟着哲學觀點和歷史觀點的進步，就有可能找到解決國家與法權問題的鑰匙。衆所周知，馬克思是青年黑格爾學派的一員，最初他的哲學觀點是黑格爾客觀唯心主義的觀點，只有擺脫這種黑格爾唯心論，才能開始人類哲學中真正的革命。

(二)

從一八四三年起，馬克思的哲學觀點已明顯地開始了革命化。革命化的標誌就是他主張哲學要對那屬於庸人們的舊世界及其一切現存事物進行無顧忌的批判，無顧忌到不怕批判的後果，不怕同現存的諸勢力發生衝突，並且他主張把批判‘和現實的諸鬥爭結合起來取得一致’〔註二〕。

這一鬥爭精神，使他早在萊茵報上（一八四二年）關於所謂物質的諸利益的問題、關於經濟問題、關於國家與法權問題，站在人民羣衆方面向官方進行了公開的論爭，觸犯了官方。維辛斯基院士在紀念馬克思一百二十周年誕辰的論文中指出：‘馬克思在主辦萊茵報時對法權與國家

〔註一〕 馬克思：‘政治經濟學批判一書序言’，載‘馬克思恩格斯文選’，兩卷集，第一卷，莫斯科外國文書籍出版局一九五四年中文版，第三三九頁。

〔註二〕 ‘共產主義底基本書籍’，柏林版，第十三卷，上册，第一三、一四頁。

問題還站在黑格爾學派的立場上’，但他已經‘以驚人的力量分析了社會的諸現象，揭發出他們的現實性和物質性，表現了唯物主義思想底天才的迸發’。

馬克思在萊茵報上，揭露了萊茵省議會立法的愚蠢的卑鄙的打算盤的性質，以及滲透着粗暴的利己主義的階級利益。馬克思在分析萊茵省議會法案時，已經發現了剝削階級國家與法權的階級本質。他在‘反對盜竊木材法案問題’中寫道：‘使森林所有主底僕役變成國家權力的這個邏輯就使國家權力變成森林所有主底僕役，必然使國家制度、各種行政機構底規定全部墮落成森林所有主底工具……。一切國家機關都變成森林所有主底耳朵、眼睛、手脚，以便爲森林所有主底利益來打聽、監視、判斷、防備、捉捕和追逐。’

他揭穿了資產階級國家是資產階級的代理人。

在這一著作中，他也揭露了特權階級的法權是符合他們利益的粗野的內容的表現，是野獸的假面具。他揭穿了以窮人爲犧牲的法律的虛偽性。他也無情地揭露了資產階級法權的高利貸的本質。〔註一〕

(三)

對舊世界無顧忌的批判精神，使他對黑格爾法權哲學

〔註一〕‘馬克思列寧主義經典著作中的國家與法權問題’，第一部分，第一分冊，中國人民大學一九五四年版，第五五——五八頁。

進行了無顧忌的批判。這種批判有兩方面：其一是批判地分析近代國家以及同它聯系的現實世界；其二是堅決地否定德國政治和法權意識的全部至今的方式，其最重要的最普遍的表現就是冥想的法權哲學。然而，要批判這種唯心主義的法權哲學，那只有經過一個合乎原則高度的實踐即革命才能够解決批判的任務。因為只有這個把德國不僅提高到現代諸民族公認的水準上去，而且提高到諸民族最近將來會達到的人類的高度上去的革命，才真正能够解決批判的任務。

然而誰能擔當這樣一個革命呢？從他的深刻分析中，可以看出，除了無產階級具有德國解放的積極的可能性之外，當時市民社會的任何一個階級都缺乏普遍解放（人類解放）的要求和能力。馬克思說：‘中等階級從它的立場出發，差不多不敢掌握解放底思想。’然而無產階級是私有財產的喪失者，它要求不到特殊的法（權利），它反而遭受着‘整個兒不法’。‘它再也不能申訴於歷史（傳統）的資格，只不過能申訴於人類的資格。最後它如果不把自己從社會底其他一切範圍中解放出來，並且跟着前一行動把社會底其他一切範圍都解放出來，也就不能解放自己。’而‘這個解放底頭腦是哲學，其心臟是無產階級’。‘哲學在無產階級中發現其物質的武器，同樣無產階級在哲學中發現其精神的武器。並且思想底閃光一旦徹底地打穿了這個樸實的民族底基礎時，德國人底解放為人類將會成功。’這就是說：‘理論一旦抓住了羣衆就會變成物質的力量。’〔註一〕

向舊世界進行無顧忌批判的哲學，終於在無產階

級——喪失了私有財產因而遭到了‘整個兒不法’的無產階級身上找到了人類解放的鑰匙，同時也發現了‘法與不法’問題、國家與法權問題及其批判的鑰匙。馬克思在同一著作中說過：‘批判底武器無論如何不能代替武器底批判。物質的強力必須用物質的強力來打倒。’而無產階級就是這個以人類解放的哲學為頭腦的物質的武器。

達到這一革命的結論以後，馬克思對於國家與法權問題並不停留這一點上。他在同一年所寫的一篇論文中已經這樣說：‘祇有在社會主義中一個哲學的民族才能够找到它的合適的實踐，從而祇有在無產階級中才能够發現這個民族底解放底活動的要素。’他指出‘在政治底形式中思索’的無產階級，就會‘在強力和一個確定的國家形式底推翻中看到一切救治手段’。他並且把在里昂起義的法國工人稱為‘社會主義底戰士’。最後他寫道：‘每一個革命瓦解舊社會；在這限度內，這革命是社會的。每一個革命推翻舊的強力；在這個限度內，這革命是政治的。……革命——推翻現存的強力和瓦解舊的諸關係——總之是一個政治的行動。沒有革命，社會主義就不可能展開。社會主義需要這個政治的行動，只要社會主義對於破壞和瓦解感到需要。’〔註二〕在這裏，馬克思已經把無產階級社會主義革命規定為推翻舊的強力，推翻一個確定的國家形式，消滅舊

〔註一〕‘馬克思恩格斯全集’，弗蘭克埠版，第一輯，第一卷，第六一九——六二一頁。

〔註二〕‘共產主義底基本書籍’，柏林版，第十三卷，上冊，第四一、四二頁。

的諸關係，消滅舊社會的一個政治的行動。

在同一個年程——一八四四年中，馬克思已經在‘經濟哲學手稿’中分析了‘私有財產制和共產主義’。他在這裏已經指出了資本和勞動的對立，已經指出：‘共產主義是私有財產制底積極的廢除’，是‘歷史底已被解開了的謎語’〔註一〕。

一八四四年以後，馬克思更進一步觀察了無產階級的歷史任務以及資產階級國家與法權問題。在‘神聖家族’第四章第二個批註中，他和恩格斯關於無產階級的地位和任務作了極其精彩的分析，甚而列寧在他的‘哲學筆記’中關於這第二個批註寫了下面一句話：‘馬克思關於無產階級底革命使命鮮明地提出了已經差不多成熟的見解’。首先，他分析了資本世界的兩個形像——兩個基本階級的矛盾和鬥爭，然後他分析了私有財產之必然滅亡和無產階級解放的條件和勝利的必然性。他說：‘私有財產無論如何要在國民經濟的運動中，經過一個不依賴它的、……違反它的意志而出現的由事物底本性來制約的發展而把自己本身推向自己的瓦解，因為私有財產只能把無產階級當作無產階級生產出來。’而無產階級一定會意識到自己的精神的與物質的貧困，意識到自己的非人生活而把自己的非人生活革除掉。因為在無產階級的生活諸條件中，資產者社會的一切生活條件被集中到最非人的頂點，同時由於再也不能迴避，再也不能粉飾的絕對逼不得已的必要——必然性的實踐的表現——被迫起來反抗那非人的生活，所以無產階級

〔註一〕 ‘馬克思恩格斯全集’，弗蘭克埠版，第一輯，第三卷，第一——四頁。

能够而一定解放自己本身。然而它如果不去革除它自己的生存的諸條件，它就不能解放自己本身。如果不把近代社會的集中在它的處境上的一切非人的生存條件統統革除掉，就不能革除它自己的生存的諸條件。‘它只有把自己本身和它的對立者革除之後，方纔能够勝利。那時無產階級和它的對立者同時消滅了。’所以‘即使無產階級得了勝利，也決不會因此變成社會底絕對的方面。’不過，馬克思指出，無產階級只有‘通過勞動底堅苦的鍛鍊成鋼的學校’。(註一)

馬克思在這裏已經把無產階級當作近代資產者社會的一切非人的生活條件的革除者，通過鍛鍊成鋼的勞動的學校。

(四)

然而，革除資產者社會就不得不涉及資產者的國家與法權。就是在‘神聖家族’一書中，我們可以看到馬克思關於資產者的國家與法權有何等深刻的分析。

‘民主的代議制國家和資產者社會底對立是公開的公共組織和奴隸制度底古代的對立底完成。’‘資產者社會底奴隸制度，按假象來看，好像是最大的自由，因為個人把他的疏遠的生活底諸要素如財產、工業、宗教等等底無羈絆的，既不受一般的束帶約束，又不受人類約束的運動當作他自己的自由，然而這種在假象上完成了的獨立性毋寧

(註一) ‘馬克思恩格斯全集’，弗蘭克埠版，第一輯，第三卷，第二〇五——二〇七頁。

是他的完成了的奴僕性和非人性。這裏在特權底位置上出現了法權。’〔註一〕

顯然可以從馬克思的這個分析中，看出資產者社會的奴隸制度，在代議制國家，‘自由’和‘獨立性’的假象以及取得了特權位置的法權之下得到了精巧的掩蓋。

然而，馬克思不久就在‘德意志意識形態’中揭穿了剝削者國家與法權的秘密。他具體地歷史地分析了國家與法權和財產所有制底關係。首先，他揭示了分工和所有制形態的關係。他說：‘分工底各種不同的諸階段就是財產所有制底同樣多的不同的諸形態。’於是他敘述了財產所有制的第一個形態——種族所有制和第二個形態即古代公團所有制和國家所有制之後，他指出：許多種族一旦結合在城市中，種族財產所有制就變成國家財產所有制。於是就發生這第二個形態。然而，他指出：‘在公團所有制旁邊，已經有動產私有制和後來不動產私有制，作為一個不正常的、從屬於公團所有制之下的形態發展起來。’此時奴隸制已經繼續存在。當時‘國家公民們（統治階級）僅僅在公共組織裏面才有勢力去對付他們的勞動着的奴隸，因此他們就被束縛在公團所有制底形態上。這是活動的國家公民們（統治階級）底公共的私有財產制，他們在奴隸們對面不得不停留在聯合底自發的方式中。從此跟着不動產私有制底發展程度，那以自發的方式為基礎的整個社會結構並且和它一起的民族權力也跟着沒落下去。’〔註二〕

〔註一〕 ‘馬克思恩格斯全集’ 弗蘭克埠版，第一輯，第三卷，第二九一——二九二頁。

〔註二〕 同上，第一輯，第五卷，第一二頁。

馬克思已經在上述分析中揭露了國家和私有制的關係。他又指出：‘國家是屬於一個統治階級的個人們藉以主張其共同利益的形態’而‘私法（私人權利）是和私人所有制同時從自發的公共組織底解體中發展起來的。’古代國家和私有制的關係如此。同樣，近代資產階級國家和近代私有制的關係也如此。他指出：‘近代國家適應着近代的私人所有制。’它通過租稅逐漸被純粹的私有權者們所收買，又通過國債制度而完全落到他們手中去：（近代）國家底存在依靠着交易所裏國庫證券底漲落，依靠着資產階級對它的信任如何。’〔註一〕

（五）

這裏不得不談一談資產階級革命，因為資產階級革命也反映着所有制度的變革，也關係到近代資產階級國家與法權的確立。衆所週知，歷史上有過兩次典型的資產階級革命。不妨看看馬克思對於兩次資產階級革命的評價吧。他說：

‘一六四八年及一七八九年的革命，並不是英國的以及法國的革命；這是歐洲規模的革命。這些革命不是社會底一定階級對於舊政治制度的勝利；他們宣佈了新的歐洲社會底政治制度。資產階級在這些革命中勝利了；而當時資產階級的勝利是意味着新的社會制度的勝利，是資產階級

〔註一〕 ‘馬克思恩格斯全集’，弗蘭克埠版，第一輯，第五卷，第五二頁。

所有制對於封建所有制，民族對於地方割據，自由競爭對於行會制度，……開明對於迷信，……工業對於英雄的慵懶，資產階級權利對於中世紀特權的勝利。一六四八年革命是十七世紀對於十六世紀的勝利，一七八九年革命是十八世紀對於十七世紀的勝利，這兩次革命反映了當時全世界的要求’〔註一〕。

成功的資產階級革命，當然不只是這兩個典型，但每次都建立了資產階級共和國，這種資產階級共和國在一百多年以前剛剛出現的時候，常常宣告該民族的每一成員不問出身、身分、教育、職業的差別，都是人民主權的參加者。北美有些州國甚而把選舉被選舉權的財產資格都取消了〔註二〕。但馬克思根據科學的分析，指出這種最進步的資產階級國家本身已經是一個詭辯〔註三〕。因為這種國家不僅不廢除（私有財產、教育、職業等）這些實際的差別，反而把私有財產當作前提〔註四〕，讓私有財產、教育、職業等，按自己的方式即依照私有財產、教育、職業來發揮作用，並使它們的本質發生力量〔註五〕。

那末，這種詭辯的根源何在呢？只在資產階級的自私自利的本質中。資產階級在資產階級革命進程中，曾不止

〔註一〕 ‘世界通史參考資料’，近代史部分，第一輯，中國人民大學一九五四年版，第一五七頁。

〔註二〕 馬克思：‘關於猶太人問題’，費青譯，人民出版社一九五四年版，第一二頁。

〔註三〕 同上，第一四頁。

〔註四〕 同註二。

〔註五〕 同註二。

一次地發表過人權宣言並制定憲法，籠絡人心，然而恰恰就在這種人權宣言和憲法中，隱藏着上述資產階級國家的詭辯的根源。現在看看有名的資產階級的人權宣言吧。

所謂人權是什麼呢？馬克思的分析如下。

人權一部分是政治的權利，即只有和別人一道否則不能行使的權利。參加公共組織，尤其參加政治的公共組織即國家組織就是它的內容。它所屬的範疇是政治自由的範疇，是公民權的範疇。人權的另外一部則和公民權不同。

〔註一〕然而和公民區別開的人是誰呢？不外是資產階級者（城市人）社會的成員而已。為什麼資產者社會的成員叫做‘人’，單單是人，而他的權利叫做人權呢？從何說明這個事實呢？最急進的憲法即一七九三年憲法可以說明。

‘人權與公民權宣言’第二條：‘這些權利（自然的和不可剝奪的權利）是：平等、自由、安全、財產’〔註二〕。

自由是什麼？

‘人權與公民權宣言’第六條：‘自由，是人可以做不損害他人權利的任何行為的權力’。依照一七九一年人權宣言：‘自由便是得做任何不損害他人的行為’〔註三〕。

所以，自由就是一種權利，只要不損害別人，什麼都可以做，都可以施行。可見這裏所謂自由，就是人作為孤離的‘單子’的自由。然而，自由這種人權，並不依據在人

〔註一〕 馬克思：‘關於猶太人問題’，費青譯，人民出版社一九五四年版，第二四頁。

〔註二〕 同上，第二六頁。

〔註三〕 同上。

和人的結合上，反而依據在人和人的分離上。這個分離的權利是受限制的，限制在自己上面的個人的權利。自由這個人權的實際的利用，就是私有財產權這個人權〔註一〕。

私有財產權這個人權是什麼呢？

第十六條（一七九三年憲法）；財產所有權 這個權利，屬於一切公民可以任意享受並處分其財產、收入、勞動和勤勞的果實〔註二〕。

可見，私有財產權這個人權是這樣一個權利，即可以任意不管別人怎樣，不管社會如何，享受他的財產並處分他的財產，是自私自利的權利。那個個人的自由，和這個自由的這樣一種利用，形成資產者社會的基礎（注意：一七八九年人權宣言第十七條：‘私有財產為神聖不可侵犯的權利’）。

現在只剩下另外兩種人權：平等和安全。

平等，不外是上述自由的平等，就是說：任何人都平等地被視為安定在自己上面的‘單子’。一七九五年憲法把平等的概念規定得很恰當〔註三〕。

第三條（一七九五年憲法）：平等就是法律不管它保護也好，處罰也好，對任何人都一樣〔註四〕。這裏所謂平等，如恩格斯所說只限於法律上的平等——那就是不看貧

〔註一〕 馬克思：‘關於猶太人問題’，費青譯，人民出版社一九五四年版，第二六——二七頁。

〔註二〕 同上，第二七頁。

〔註三〕 同上，第二七——二八頁。

〔註四〕 同上，第二八頁。

富的不平等的平等。在現存主要不平等的界限內的平等，畢竟給了不平等一個平等的名稱而已，此外沒有別的意思。但我國憲法第八十五條所謂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則是社會主義的精神。

那末安全如何呢？

第八條（一七九五年憲法）：‘安全，是社會對其每一成員，為保有他的人身、權利和財產所給予的保障’〔註一〕。

安全是資產者社會的最高的社會概念，警察的概念，這就是說，整個社會只是為了保證其每個成員的身體，其權利及其財產所有權而存在着。

通過安全的概念，資產者社會並沒有超脫這個社會的利己主義。反而安全是它的利己主義的保障。

可見，上述許多權利沒有一個超出利己主義的人，這種人是資產者社會的成員，是回到自己上面，回到他的私人利益和他的私人意欲上面，並脫離公共組織的個人。

這些自私自利的個人，把政治結合和政府看作什麼呢？

一七九一年‘人權宣言’第二條：‘一切政治結合的目的，是在維護人的自然的和不可剝奪的權利’〔註二〕。

第一條：‘政府的設立，是爲了對人保證他享有自然的及不可剝奪的權利’〔註三〕。

從馬克思的上述分析中，可以看出資產階級從它的階

〔註一〕 馬克思：‘關於猶太人問題’，費青譯，人民出版社一九五四年版，第二八頁。

〔註二〕 同上，第二九頁。

〔註三〕 同上。